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花蓮縣花蓮市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花市社字第1120025252A 號  
附件：吳錦華先生死亡證明書



主旨：本市市民吳錦華先生已於112年7月22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，倘公告屆滿仍無家屬出面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及臺北榮民總醫院玉里分院112年8月30日北總玉醫字第1120500386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市市民吳錦華先生(男，身分證字號：U12032\*\*\*\*，民國52年6月8日生，設籍花蓮縣花蓮市國威里25鄰復興街67號)，於112年7月22日往生，目前冰存於臺北榮民總醫院玉里分院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# 市長 魏嘉彥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課長決行

# 死亡證明書

病歷號碼: 7205J  
死亡證字: 11200138

證明書開具單位填寫							
(一)姓名	吳錦華	(二)性別	男	(三)	本國籍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U120322612
					外國籍	護照號碼	
						居留證統一證號	
(四)戶籍地址	花蓮縣花蓮市國威里25鄰復興街67號						
(五)出生時間	民國 52 年 06 月 08 日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(出生後未滿24小時死亡者需填寫時分)</span>						
(六)死亡時間	民國 112 年 07 月 22 日 21 時 29 分						
(七)死亡地點及場所	花蓮縣玉里鎮新興街9 1 號						
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醫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診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長期照護或安養機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住居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		
(八)死亡方式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死(純粹僅因疾病或自然老化所引起之死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意外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他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詳						
(九)死亡者行職業	在何處工作從事何種行業			擔任何種工作及職務			
	空白			空白			
(十)懷孕情形(如死者為女性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於過去一年未懷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中死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終止或結束之42天內死亡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懷孕終止或結束後43天至1年內死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清楚過去一年是否懷孕						
(十一)死亡原因：儘量不要填寫症狀或死亡當時之身體狀況：如心臟衰竭、身體衰弱						發病至死亡概略時間	1小時
<b>1. 直接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：</b> 甲、突發性心跳停止疑似急性心肌梗塞  先行原因：(若有引起上述死因之疾病或傷害)							
乙、(甲之原因)							
丙、(乙之原因)							
丁、(丙之原因)							
<b>2. 其他對於死亡有影響之疾病或身體狀況(但與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無直接關係者)</b>							
以上事實確無訛特此證明  醫師姓名：辜文俊 證書字號：醫字第041232號  醫院(診所)名稱：臺北榮民總醫院玉里分院 開業執照字號：0645030011 醫療院所代碼：0645030011 院所住址：花蓮縣玉里鎮新興街9 1 號  中華民國      壹佰壹拾貳      年      捌      月      肆      日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依戶籍法第14條及死亡資料通報辦法第4條規定網路傳輸	

醫字第041232號  
辜文俊



註：死因將來如發現錯誤，惟錯誤係在當時難以避免情況下發生時，診斷者不負法律上之責任。  
 注意事項：一、請於死亡事件發生30日內，攜此證明向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死亡登記，以免逾期受罰。  
 二、為避免承受不必要的繼承債務，宜注意在法律規定時間內向法院聲請辦理拋棄繼承。